

本期专报：曹路宝书记、王颺部长

领军参阅 专报

第 15 期（总第 66 期）

2023 年 7 月 7 日

苏州太湖书院 苏州太湖智库主办

市管重点新型智库

苏州要建设一个怎样的产业创新生态？

近年来，市委全力部署和加快推进苏州的产业创新集群建设，同时提出了一系列响亮的口号，比如“人到苏州必有为”，比如苏州要建设一座“面向所有人、为了所有人、成就所有人的城市”等等。其中折射出一个核心问题就是，苏州要建设一个怎样的产业创新生态？也就是说，当前苏州在打造一流产业创新生态中必须解决什么问题，这一定程度上是加强产业创新集群建设的首要

问题，也是“做实”上述口号的关键环节。

一、苏州排名总体靠前

产业创新生态是一个复杂的系统，是指在一定区域，生产或服务遵循产业关联而形成的各企业相互依赖、上下游相互协作、要素相互流动、服务相互提供的一种产业集聚状态。对此，一些机构从不同角度都开展了相关的研究，列出了一些排名榜单。尽管这种排名榜单不一定能够全面准确反映问题本质，但从某一角度反映的问题值得引起重视。应该说，多年来苏州一直致力于打造一流营商环境，在建设产业创新生态上取得重大进展，苏州发展始终走在全国前列，就是一流营商环境和良好产业创新生态的有力印证。

总体上看，苏州的产业创新生态排名是靠前的。比如，由苏州创新生态研究院牵头，协同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团队、南京审计大学等机构，发布的2022年《“中国100城”城市创新生态指数报告》显示，苏州各项指数大体靠前，其中，创新生态指数居第4位，前3位是北京、上海和深圳；创新主体指数居第7位，前6位是北京、深圳、上海、广州、杭州和重庆；创新环境指数居第4位，前3位是深圳、上海和北京；创新主体规模指数居第6位，前5位是北京、广州、上海、深圳和杭州；创新投入指数居第5位，前4位是北京、深圳、上海和广州；创新协同平台指数居第4位，前3位是北京、上海和南京；创新国际

合作指数居第 3 位，前 2 位是深圳和上海；创新投资环境指数居第 4 位，前 3 位是上海、深圳和北京。

需要指出的是，这一榜单的另外 3 项指数排名，苏州明显靠后，分别是：创新主体产出指数居第 12 位（前 3 位是北京、武汉和深圳）、创新协同互动指数居第 15 位（前 3 位是北京、南京和上海）、创新生活环境指数居第 12 位（前 3 位是成都、西安和重庆）。

二、相关要素排名明显落后

如果仅仅停留在这一层面看，是远远不能反映真实问题的。我们感到，有必要从另外两个维度进一步分析。

一方面，从产业创新要素紧密相关的排名看，苏州与北上深广的差距不容忽视。比如，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发布的《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评估报告》，深圳、上海、南京、广州、北京、杭州、厦门、宁波、长沙和青岛位居前 10，苏州没有进入。据 58 同城求职网站发布的《2023 毕业季调研数据报告》，毕业生首选城市排名中，苏州居第 10 位，前 9 个城市分别是广州、上海、深圳、北京、成都、重庆、杭州、南京和长沙。据中国智联招聘公布的全国人才 10 强城市，苏州居第 7 位，人才吸引力指数 64.2，苏州尽管相对靠前，但与排在前 6 位的城市相比，人才吸引力指数落差明显，北京 100，上海 90.4，深圳 87.7，广州 81.5，杭州 73.1，成都 70.5。

另一方面，从创新策源要素的排名看，苏州明显处于弱势地位。由八月瓜创新研究院、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科技情报研究所和 21 世纪创新智库共同研究编制的《全国科技创新百强指数报告 2023》最近发布。该报告通过科学评测和深入分析，遴选出全国科技创新企业 500 强、全国科技创新高校 50 强和全国科技创新研究机构 50 强。从全国科技创新企业 500 强看，75%集中在东部地区，共有 374 家。北京市 112 家，广东省 102 家，上海市 47 家，位居前三。苏州入围企业数量较少、位次总体偏后，仅 8 家入围，分别是科沃斯（215 位）、亨通光电（221 位）、追觅科技（230 位）、宝时得科技（268 位）、龙腾光电（269 位）、恒力集团（276 位）、好孩子儿童用品（429 位）、盛科通信（462 位）。从全国科技创新高校 50 强看，60%在东部地区，共有 30 家入选。北京市共有 10 家高校上榜，位列第一，江苏省 9 家，位列第二，四川省 4 家，位列第三。苏州仅 1 家苏州大学入围，居第 42 位。从全国科技创新研究机构 50 强看，东部地区共有 39 家，占比达 78%，北京市研究机构数量优势突出，共计 28 家，占比 56%，位列第一。苏州仅 1 家纳米所入围，居第 45 位。

三、若干建议

由此可见，苏州加快建设一流的产业创新生态十分重要和紧迫，根据初步调研，建议在实践中把握以下重点。

一、更多聚焦“潜力型”科技企业。我们既要紧抓“头部”

企业的引进，同时更要从实际出发，加强引进“潜力型”科技企业。“头部”企业无疑是产业创新生态的重要因素，但“潜力型”科技企业是产业创新生态的一种“活力因素”，这类企业当下看可能规模还不够大，但却具有潜在优势和很强的高成长性。我们应该看到，所谓世界 500 强、中国 500 强企业，是一个动态过程，以世界 500 强为例，1973~1983 年这 10 年，世界 1000 强企业里，有 350 家出局。而 2003~2013 年这 10 年，世界 1000 强企业里，有 712 家出局，这表明有 2/3 的企业进入新的排名。这意味着这种排名不是大企业轮流坐庄，而是不断有新的企业成长起来，替换掉原有的大企业。而这些新成长起来的企业，大部分都是“潜力型”科技企业。因此，我们在引进项目中，不宜片面强调项目的单位产出和投资强度，而要把眼光放长远，更多关注企业的创新能力、市场占有率、技术储备和产品高附加值等指标。

二、加快构筑“科创企业集群”。我们感到，市委提出打造“产业创新集群”目标，一定要落实到具体的企业层面，很重要的就是要率先形成“科创企业集群”，否则，“产业创新集群”就无从谈起。应该看到，产业创新生态的繁荣，首要的不是总量规模问题，而是科技生态问题。目前我市已形成了电子信息、装备制造、先进材料三个超过万亿级的产业规模，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快速增长，一批产业创新集群列入国家名录。而在这些“集群”中有多少一流企业，是值得我们思考的。我们不仅要有产业

的“数字规模集群”，更要有产业链中的“科创企业集群”，围绕龙头企业集聚发展，形成一种“共生效应”，这也成为构建良好产业创新生态的重要内容。苏州的生物医药产业之所以近年来快速发展、走在全国前列，很重要的一个因素，就是在信达生物等领军企业周边，集聚起一批在产业链上下游为之配套的中小科创企业，形成了很好的“共生效应”和“带动效应”。因此，产业创新生态的繁荣，重要的是在这个产业中，不仅每一个环节上都有世界顶尖的、行业领军的企业，而且在产业链中充分体现出企业的协同性、互补性，这样的产业才是具有全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。

三、积极探索立体化、区域化“无界创新”格局。随着工业化时代向数字化时代迈入，创新要素发生了迭代升级，创新方式也发生了根本变化，我们发现，创新是“无界”的，即跨越了地域、行政界限，甚至跨越了国界，原来科创企业一定要建在工厂附近，一定要离制造、离工厂更近，现在不需要了，更多科创企业回归中心城区，更多研发机构可以离岸布局。这种“无界创新”包括人才无界、资本无界、服务无界、场景无界，我们应在“无界”中构筑立体化、区域化创新格局。在企业层面，要构建以大企业为主导的产业联盟创新网络，探索由企业牵头、与国内外一流高校和科研机构联动的“研发机构+龙头企业”模式的创新联合体，实现联盟企业的成长与技术创新网络的扩张，并逐渐演变形

成创新联盟网络。在产业层面，构建以集群联动为主导的产业集群创新网络，在产业集群间通过联动发展而产生创新合作，建立起多层次的有机联接，形成点、线、群、网相结合的集群创新体系。在区域层面，构建以共生发展为特征的产业创新生态网络，从整个区域层面建立产业创新协作机制，比如，争取以联建、共建等新机制，建立更多国际级、国家级研发平台，提升苏州的创新策源能级；比如，把握长三角一体化和沪苏同城化机遇，加强与上海研发机构的联动互动，探索“上海研发、苏州孵化或苏州转化”；比如，发挥中新合作优势，进一步拓展中新合作内涵、提升中新合作层次，探索与新加坡共建研发机构；比如，探索在海外建立离岸创新平台，更好把握全球科技发展趋势，形成有利于协同创新的共生环境。

四、有效发挥政府资金“四两拨千斤”作用。创新的各个环节都离不开资本，资本既是一个重要的生产要素，又是良好创新生态的重要因素，是创新的催化剂，是产业发展的加速器。在人才链、产业链、资金链、创新链“四链”融合中，当把资金链与创新链融合好了，就可以加快创新进程、提高创新的效益、提升产业的能级。因此，十分重要的是，我们要把财政资金的政策引导效应发挥好，与市场化的资源配置优势结合起来，更好发挥政府资金对科技创新、产业发展方面的促进作用。我们必须看到，政府资金的运用不是一个短期行为，尤其是对企

业创新、产业创新的扶持，不是一、二年时间，有可能五、六年、甚至更长时间，对此我们必须有长期性的观念。我们要清醒认识到，当前所谓“拼经济”，应该不仅仅是“拼眼前”“拼增长”“拼指标”，从本质上看，更应该是“拼长期”“拼实力”“拼科技”，我们在确保经济稳定增长的同时，对构建良好的产业创新生态，加大政府资金对企业创新、产业创新不能有须臾放松。值得重视的是，针对创新方面，目前我市政府各部门、各板块均有相关的扶持基金或资金，这方面的力度可谓不小，但总体处于互不相关、各管一块的状况，比如科技、工信、发改等部门各自有对企业创新、产业创新的资金扶持，落实到企业有的交叉、有的重复。对此我们要切实加大改革力度，改变这种“天女散花”式的政府资助，政府资金使用的集成和统筹，引导社会资本、创投资本的跟进，努力以政府资金的“小球”来撬动社会资金这个“大球”，加快建立起科创企业、产业创新全周期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融资服务体系。

五、政府要努力当好“催化者”角色。在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中，我们经常讲政府要当好“店小二”，这强调的是一种真心贴心的服务，而在建设良好产业创新生态过程中，仅仅当好“店小二”是不够的，还必须针对产业创新生态的特殊性精准聚焦、精准发力。必须看到，产业发展规律与科创新规律是不同的，产业发展一般由小到大扩张，产业结构由低级向高级上升，政府主要

是服务、引导和推进。而科技创新则重在各种创新资源要素的整合，是一种“有组织的科研”，单靠企业或研发机构往往很难完成，需要政府在其中承担更大责任，当好“催化者”角色，发挥创新活动的组织、协调、推进作用。比如，需要政府部门加大支持力度，包括加强产业创新共享交流平台建设，培育创新中介服务机构，提供优惠财税政策，放松对耦合创新的管制，引导异质性创新主体通过集聚与耦合共同打造区域创新集群，等等。要融入生态理念，改变过去只注重创新活动本身的狭隘观念，更加注重创新主体之间的互动性、创新链条内的承接性、产业链与创新链的衔接性以及与外部环境之间的共生性；不仅培育创新主体，还要建设开放多元、共生包容的创新文化，建立健全适应创新资源跨界流动的体制机制。

责任编辑：郭书颖 联系电话：18610038942 65519639（传真）

地址：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灵山路 609 号

共印：30 份